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19-052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19年6月24日召开(现场会议地址: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四楼416会议室,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6月24日9:00时)。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赖国民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公司2019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于2019年12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2019年公司拟向各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自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额度、银行承兑信用额度,办理相关资产的抵押、质押等手段(涉及重大资产抵押、质押,仍应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履行审批程序)。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确保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现公司拟在《关于公司2019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中申请授信12亿元的基础上,再申请增加13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额度、银行承兑信用额度,并可根据授信需要,办理相关资产的抵押、质押等手段(涉及重大资产抵押、质押,仍应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履行审批程序)。

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本次新增授信额度13亿元后,2019年度公司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同时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总额范围内融资需求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上述定向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自此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阅,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鉴于上述关联交易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董事赖国民先生、赖杰先生进行了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春风动力关于新增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19-054)。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19-053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19年6月24日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方志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监事主席朱方志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朱方志先生由于个人原因,向监事会申请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朱方志先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工作,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对补选候选人、提名人的规定,同意提名俞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19-054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预计交易金额为21000.00万元,未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为生产经营所需,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浙江春风铁骑特种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风铁骑”)为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春风动力”)的参股公司,过去12个月内公司董事赖国民先生曾担任春风铁骑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春风铁骑为公司关联方。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严格遵守《股票上市规则》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易预计、审议程序和披露的要求,现将公司与关联方新增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春风铁骑为春风动力公司的参股公司,经营业务为涉及军品销售的特种车辆设计、改装、制造、销售和制造,资产总额1,000.00万元,其中春风动力出资400万元,持股比例为40%,过去12个月内春风铁骑董事赖国民先生曾担任春风铁骑董事,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判断公司与春风铁骑存在关联关系。

2.上述关联方确认后,新增春风动力与春风铁骑的关联交易,2019年预计上述关联交易金额21000.00万元,未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赖国民先生和赖杰先生回避表决,全体非关联董事均同意并通过了此项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明确的独立意见:

(三)预计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交易行为,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就2019年与春风铁骑发生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合理预测,公司与春风铁骑主要是发动机、车架等核心部品供应及表面处理等加工服务的关联交易,预计2019年度公司与春风铁骑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1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预计金额(万元)
销售	春风铁骑	发动机	按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0000.00
销售	春风铁骑	涂装服务	按价格的协商确定	5000.00
设备出租及加工	春风铁骑	机加、加工	按价格的协商确定	1000.00
合计				21000.00

本次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21000.00万元,未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春风铁骑特种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经济开发区五洲路116号2幢301室
法定代表人:朱勇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特种车辆设计、改装、制造、制造;摩托车、全地形车、摩托车配件、汽车配件;摩托车、全地形车、摩托车配件、汽车配件的技术开发;批发、零售:摩托车、全地形车、摩托车配件、汽车配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过去12个月内公司董事赖国民先生曾担任春风铁骑董事,故春风铁骑为公司关联方,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春风铁骑作为公司的参股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春风铁骑向春风动力购买发动机、车架等核心部品,并租用春风动力生产线实施整车装配。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主要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是一种对等的互利性经营行为:公司与春风铁骑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遵循公平、互惠互利、公开公平的原则进行,遵循公开、公正、合理的市场条件和条件进行交易,双方参照有关关联交易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关联交易费用支付方式和结算方式,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春风铁骑的关联交易属正常的商业行为,按市场价格定价,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同时,涉及的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损害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春风铁骑作为公司参股公司,经营业务为军品订单制造,不挤占公司原有民品业务和公务车业务份额,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公司军品采购能力不足,从而进一步增加公司经营效益。

五、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关联董事赖国民先生和赖杰先生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的决策、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2019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是从公司业务需要出发,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是一种对等的互利性经营行为,涉及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配置,发挥协同效应,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严重影响。新增关联交易事项未损害公司利益,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认为:公司与新增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开展的,有助于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配置,新增关联交易所涉事项均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定价方式客观、公允,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况,也不会形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同意公司新增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三)券商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春风动力新增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开展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已审议通过该等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已发表了明确的法律意见,同意公司新增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春风动力新增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19-055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朱方志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朱方志先生由于个人原因,向监事会申请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朱方志先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工作,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对补选候选人、提名人的规定,同意提名俞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6月25日

附件: 人员简历

俞明 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
2014.1—2015.12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2016.1—2019.5春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6月加入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19-056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7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7月11日13:30分
召开地点: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42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7月11日至2019年7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15:00-9: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上午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当按照《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则进行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1	【关于审议《新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的议案】	√	

一、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9年6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

一、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五、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六、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七、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账户持有该上市公司股份,只能使用其中一个账户进行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账户下相同的同类别网络投票或相同品种股份均已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持投票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权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均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除授权委托书外持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份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	持股日期
赖国民	603129	春风动力	2019/7/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日期
1.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持股凭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须持授权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邮寄方式办理。
3.融资融券投资者由出借人统一办理,需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授权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及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证明文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经济开发区五洲路116号
电话:0571-89115143
邮箱:lboard01@cfmoto.com
联系人:何倩

(三)登记时间
2019年7月8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议现场。
(二)会务费用:与会股东一切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3:授权委托书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女士(先生)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7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姓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中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一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该组选举议案组,拥有1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一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手选票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议案组分别累积计算票数。
四、投票人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9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四
40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赖杰 ××				
402	赖杰 ××	500	100	100	
403	赖杰 ××	0	100	50	
404	赖杰 ××	0	100	200	
405	……	……	……	……	
406	赖杰 ××	0	100	50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19-036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尚荣转债”跟踪评级结果:
主体评级:AA 债项评级:AA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债项评级业务细则》(以下简称“《债项评级业务细则》”)对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尚荣转债”)进行跟踪评级。
经评级机构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发展情况等进行综合分析并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了《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结果: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公开发行的“尚荣转债”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联合评级出具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10 证券简称:东方材料 公告编号:2019-043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7月5日
3.股权登记日:
2019年6月24日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朱君楚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于2019年6月12日召开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8.84%股份的股东朱君楚,在2019年6月21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关于审议《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关于审议《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的议案》;

四、除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19年6月12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五、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9年7月5日 14:00-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118号8楼公司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7月5日至2019年7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15:00-9: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上午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新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1	【关于审议《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的议案】	√	

一、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9年6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百达精工 公告编号:2019-036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基于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及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未达到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对前述已获授但不具备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的有关情况

回购注销数量	限制性股票数量	注销日期
901,000股	901,000股	2019年6月27日

一、本次股权激励及回购注销的决策信息追溯

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杨先贵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回购注销授予杨先贵未解除限售的全部股票共115,000股,同时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未达到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将对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除上述1名离职人员离职回购注销)共计786,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次回购注销尚未解锁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以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引起《公司章程》中公司总股本的修订事项,均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无须提交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8。

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自2019年4月22日起45天内,公司未接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提前清偿或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鉴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鉴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杨先贵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回购注销授予杨先贵未解除限售的全部股票共115,000股,同时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未达到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将对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除上述1名离职人员离职回购注销)共计786,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证券代码:000718 证券简称:苏宁环球 公告编号:2019-047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7%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6日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该议案已经2018年11月23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8年11月29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38),2018年11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2019年4月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19年4月10日披露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上述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回购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增加1%,应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6月24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12,462,11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7.012%,最高成交价为4.1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11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714,697,038.72元,未达到回购数量。

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过程严格遵守《回购报告书》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自回购计划实施以来,公司每5个交易日累计回购股份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累计回购股票数量或不超过207,339.9万股的25%,符合《回购报告书》关于回购数量、回购节奏等承诺,交易委托印证的要素。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0688 证券简称:上海石化 公告编号:临2019-09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减持主体:高级管理人员

●减持计划实施情况:根据本公司于2018年12月6日披露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4),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金先达先生计划自2018年12月26日至2019年6月24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31,630股股份。截至2019年6月24日,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区间届满,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金先达先生未实施减持计划。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比例
金先达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01,000	0.0028%	其他方式持有:301,000股

注:其他方式指股权激励行权。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证券代码:60391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19-067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蟠科技”或“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石俊峰先生关于股权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石俊峰先生于2018年7月20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1,100,000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国融证券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于2018年7月2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

公司2018年股权质押方案实施完毕,以资本公司和股权登记日至在用的全体限售股100股质押2股,质押后上述质押股份合计由7,100,000股增加至8,520,000股(限售流通股为100股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2.90%。2019年6月20日,石俊峰先生将上述质押的8,520,000股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石俊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为151,901,56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9.98%,石俊峰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无质押股份。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19-036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尚荣转债”跟踪评级结果:
主体评级:AA 债项评级:AA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债项评级业务细则》(以下简称“《债项评级业务细则》”)对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尚荣转债”)进行跟踪评级。
经评级机构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发展情况等进行综合分析并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了《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结果: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公开发行的“尚荣转债”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联合评级出具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5日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莫家骅、台州市黄岩岩家加投资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5日

●报备文件
(一)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二)授权委托书
(三)授权委托书
(四)授权委托书
(五)授权委托书
(六)授权委托书
(七)授权委托书
(八)授权委托书
(九)授权委托书
(十)授权委托书
(十一)授权委托书
(十二)授权委托书
(十三)授权委托书
(十四)授权委托书
(十五)授权委托书
(十六)授权委托书
(十七)授权委托书
(十八)授权委托书
(十九)授权委托书
(二十)授权委托书
(二十一)授权委托书
(二十二)授权委托书
(二十三)授权委托书
(二十四)授权委托书
(二十五)授权委托书
(二十六)授权委托书
(二十七)授权委托书
(二十八)授权委托书
(二十九)授权委托书
(三十)授权委托书
(三十一)授权委托书
(三十二)授权委托书
(三十三)授权委托书
(三十四)授权委托书
(三十五)授权委托书
(三十六)授权委托书
(三十七)授权委托书
(三十八)授权委托书
(三十九)授权委托书
(四十)授权委托书
(四十一)授权委托书
(四十二)授权委托书
(四十三)授权委托书
(四十四)授权委托书
(四十五)授权委托书
(四十六)授权委托书
(四十七)授权委托书
(四十八)授权委托书
(四十九)授权委托书
(五十)授权委托书
(五十一)授权委托书
(五十二)授权委托书
(五十三)授权委托书
(五十四)授权委托书
(五十五)授权委托书
(五十六)授权委托书
(五十七)授权委托书
(五十八)授权委托书
(五十九)授权委托书
(六十)授权委托书
(六十一)授权委托书
(六十二)授权委托书
(六十三)授权委托书
(六十四)授权委托书
(六十五)授权委托书
(六十六)授权委托书
(六十七)授权委托书
(六十八)授权委托书
(六十九)授权委托书
(七十)授权委托书
(七十一)授权委托书
(七十二)授权委托书
(七十三)授权委托书
(七十四)授权委托书
(七十五)授权委托书
(七十六)授权委托书
(七十七)授权委托书
(七十八)授权委托书
(七十九)授权委托书
(八十)授权委托书
(八十一)授权委托书
(八十二)授权委托书
(八十三)授权委托书
(八十四)授权委托书
(八十五)授权委托书
(八十六)授权委托书
(八十七)授权委托书
(八十八)授权委托书
(八十九)授权委托书
(九十)授权委托书
(九十一)授权委托书
(九十二)授权委托书
(九十三)授权委托书
(九十四)授权委托书
(九十五)授权委托书
(九十六)授权委托书
(九十七)授权委托书
(九十八)授权委托书
(九十九)授权委托书
(一百)授权委托书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19-044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于2019年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且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确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公告编号:2019-002)。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利率	期限	赎回日期	赎回金额(万元)	利息(元)
1	宁波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2.60%	2019年1月25日至2019年3月25日	2019年3月25日	2,000.00	69.9983
2	宁波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2.60%	2019年1月25日至2019年3月25日	2019年3月25日	2,000.00	69.9983